

死是容易的

即將乾涸的血，卻又如淚般不住的洶流；
生既是如此艱難，又豈可付之無聊？
這顆不屈的心靈，把痛徹心肺的哀號，
凝聚爲血和淚的文字。

阮海彪◎著



死是容易的／阮海彪著．--初版．--臺北市：業強出版；臺北縣新店市：聯合發行中心發行，1994[民83]面；公分．--(文學風情：79)
ISBN 957-683-278-0(平裝)

857.7

83010632

文學風情
⑦9

ISBN 957-683-278-0

●著者

阮海彪

死是容易的

●出版者

業強出版社

地址：台北市中華路2段163巷6號2樓

電話：(02)3043152(代表號)

傳真：(02)3043153

郵撥：074381219 業強出版社

●發行人

陳春雄

●執行主編

張碧珠

●責任編輯

賴桂枝

●美編

潘俊傑

●發行

聯合發行中心

地址：台北縣新店市民權路130巷6號2樓

電話：(02)2183565(代表號)

傳真：(02)2183619

蕭雄淋律師

●法律顧問

浩瀚電腦排版股份有限公司

●排版

局版台業字第三二〇號

●出版登記

局版台陸字第一〇〇五四五號

●定價

新台幣一六〇元整

一九九四年十二月初版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

如有破損或缺頁，請寄回更換

文學風情 79

死是容易的

阮海彪◆著

自序

我生於公元一九五五年十月，一個枯葉飄零的秋天。

我生肖屬羊。人云，屬羊的男子命苦難養。事實證明此話不錯，出生才十天，便被告知得了一種先天性出血性疾病——血友病。對於血友病人來說，死是容易的。身體內任何部位出血：齒齦、關節、皮下、肌肉、顱內……就會有生命之虞。十五歲那年胃出血，差點要走了我的性命，多虧了家人和醫生施予的愛，才使我沒有過早地離開人世。

因為這種病，對這個家庭人員來說，活著又是多麼的不容易。爲了我的病，父親身陷囹圄，母親華髮早生，大姐胎死腹中……也因為這一切，我自小養成了多愁善感的性格，早熟的我，面對多災多難的家庭和屢次發病的自己，又是多麼的艱難啊！因此，在孩提時代，朦朧中，我便把死看作是解脫痛苦的唯一辦法。但是，對於活著的人來說，「死」就是那麼簡單嗎？

後來，爲了不甘心命運強加給我的不公平待遇，我只能試著借助紙和筆來表達我內

心深處的感情。此時大約是八〇年代初。

於是有了公元一九八六年的春天。爲了正視自我，這年春天我鬱積了三十多年的情感終於找到了宣泄口。在這個令人難忘的春天裡，我請了半年的假，冒著被辭退的危險，懸下厚厚的窗簾，就著簡單的飲食，守著昏暗的檯燈，開始了寫我自己，寫我這個多災的家庭和多難的時代。寫到悲哀時，我伏案悲慟，寫到得意時，我撫案而笑……每次都寫到肘腕關節出血疼痛，踏著月光或淋著春雨去醫院急診，回家後，紮緊繃帶再繼續地寫……此時此刻，我的心緒在筆端上傾瀉。正因為我的小說是自己血和淚的凝聚，發表後受到了社會各界的好評，小說在大陸一再重版，並多次獲獎，其中最使我感到欣慰的是這本小說獲得過榮譽很高的「上海四十年優秀長篇小說獎」。

最後，必須說明的是，這是一部小說而非一部自傳，裡面有著虛構的成分。今天思和兄把它推荐给業強出版社社長陳春雄先生，蒙陳先生的厚愛，使它在臺灣出版。臺灣對我來說是個很陌生的地方，不知那兒的讀者是否會喜歡這本小說，我擔憂著，朋友，能告訴我你讀後的感受嗎？

一九九三年十二月五日作於上海瑞金醫院病榻

八

歲那年，我已經想到過死。

那時候，不知道劇烈的關節痛是出血的緣故。每次發作，母親總說我不聽話，又在哪裡碰傷了。當時，醫院對這病也還缺乏了解。每次急診，醫生總讓我攝片，X光室在住院部，要走很長很長的路，還得穿過一條樹木濃密的甬道，在沒有月亮的夜裡，那甬道顯得特別長，樹影婆娑，陰森森的。我匍在瘦小的母親的背上，聽母親一路的抱怨，心裡又恨又愧。母親心疼花鈔票，攝一張片子要四五元錢。這錢花得冤枉，正像我的病，也是冤枉的。我想，我是不應該生病的，正像這關節痛不應該攝片一樣。我懷疑，攝片是醫院設下的賺人鈔票的圈套。

很長一段時間，我心裡老是不高興。

胳膊裹上繃帶，端隻小竹椅，坐在家門口曬太陽。母親不許我去馬路上「野」。我應該聽話了，母親爲我又用去了許多鈔票；再說，敷著藥料的關節還在隱隱作痛，萬一被那班野蠻小鬼碰了，又要痛得夜裡睡不好覺。

冬天的太陽真暖，真溫存。它伏在人身上讓人懶洋洋的，想睡覺。那時候，母親總懷疑我得了一種奇怪的風濕病。曬太陽，可以治風濕病，大約是聽她的阿奶說的。她幾乎下定決心要用太陽光來治癒我的關節痛。這不需要鈔票，決心下得起。於是，每次發病後，我總要接受日光治療——近來，隨著西方文化的漸染，連小學生都知道「日光浴

「可以健身。可是，在二十多年前，從我一字不識的母親嘴裡道出「日光療法」，的確是件了不起的事。

我眼怔怔看著我的小朋友們在我家門口那條還算開闊的蛋格路上「鬥雞」，在「九間樓」前那片空曠的泥地裡打彈子。他們叫喊，我也在心裡喊叫幾聲，見他們因作弊而爭吵，就暗暗評判一番。有時，我也跟著他們笑，忘卻了自己，忘記了自己的病。不過，我不敢大聲笑。大聲笑，要牽痛腫脹的關節的。

太陽真好、真暖，像一牀新的棉花胎。我迷迷糊糊，把頭搭在竹椅的靠背上睡熟了，朦朧中，我被兩個人的問答聲吵醒了。一個拎馬桶的過路女人在問坐在我身邊那隻大竹椅上的老婆婆，老婆婆住在對面九間樓第五幢底層的最盡頭。她的家，我只去過一次。那次，我突發奇想，想扶她過馬路。過了馬路，她說她親戚送給她許多大蘋果，每次出門兜兜裡只能帶一個，到家裡正可以多拿幾個。跨過一道又一道門坎，穿過彎彎曲曲的走廊，繞過水斗、井臺，最後才是一個小小的天井，被周圍的高房子箍著，曬不進一絲陽光。就這麼一次，我再也不願去了，哪怕她把我所有的口袋都裝滿好吃的東西。那天井冷，從牆隙和石板縫裡爬出一片慘白淒涼的陰冷。她的家更冷，只有一扇小小的窗。因此，她就在我家門口，放了一把帶靠背的竹椅。起先，那把竹椅是固定在隔壁于家的夾弄裡的，後來因為于家的兒子——和我同歲的阿文愛哭，才轉移了。紅中透亮的

竹椅象徵著豐富多彩的零食：乾的、濕的、長的、扁的、高級的、大路貨的……她那身層層疊疊的袍裙簡直像只魔袋，手往裡一伸，便會出現令人饞涎的東西。竹椅放在誰家門口，誰家的孩子就不用去隔壁的南貨店了。竹椅從于家夾弄移到我家門前的初期，阿文是很不高興的。他對老婆婆吐唾沫，有時還無緣無故罵我一句，然後迅速逃跑。他知道我追不上他。老婆婆在罵過幾次、踩了幾次拐杖以後，就寬恕了他。見他哭停，從家門出來，便遠遠向他招手，接著手往袍裙裡伸一伸，然後握成拳頭伸向他。綴滿老人斑的手背慢慢向下轉，猛地五指一攤，白精精的手心裡準是一樣好吃的東西。阿文從不會客氣，總是拿起就吃，不像我和妹妹。母親還在我們很小的時候，就要我們在吃人家東西的時候道聲「謝謝」，否則，寧可不吃。我們這種條件反射式的禮貌，博得了老婆婆的心歡。也許這才是她把竹椅移到我家門口的原因。

我覺得，我勝過阿文的地方還有許多。他嘴饞，嘴「刁」，要吃好東西。可是我儘管也饞，但不「刁」，只要是解饞的東西，馬馬虎虎都能吃。母親從不買零食給我吃，買零食的錢，都給我看病用完了（連同妹妹的那一份）。阿文不管，不好吃的東西，張口便吐。有一天，老婆婆給阿文吃一顆橄欖，他接過往嘴裡一塞，使勁嚼了起來。忽然，他眉眼亂擠，「呸」地吐了，還拚命咳，把殘留在咽喉、舌面上的唾沫，統統吐在老婆婆的腳下。這時，老婆婆的那根烏光發亮的竹節拐杖舉起來了。那根拐杖，老婆婆使

用十多年了，通體發紅發亮，握手的地方，恰是竹根。竹根被老婆婆的掌心磨成了一個凶門凸出的老壽星。阿文沒料到老婆婆會打他，沒有逃。「篤」，恰是那個「老壽星」擊在阿文的腦門上。「壞蛋！」老婆婆用紹興官話狠狠罵了一句。阿文愣了愣，用手捂住腦門，也惡狠狠回了句：「死老太婆！」便迅速向家裡奔去。我看見，阿文在逃竄時白了我一眼。這次，他沒有哭，我感到奇怪。我知道阿文白我眼的原因，那橄欖我也吃了，可是，我沒有吐！現在想來，阿文腦門上的那一下，挨得有些冤枉。因為，那橄欖的味道確實不那麼好嘗。甜，是一種腐敗的甜，苦，是一種變了質的苦，酸——我說不清楚。我所以沒有吐，是因為我還指望以後能吃到好一點的拷扁橄欖。

老婆婆所以喜歡我，還可能是由於我的病。據說年輕時，她當過耶穌會的護士。在腿腳靈便的時候，大南門的清沁堂她一星期要去好幾次，到我八歲，她的腿已經不靈便了，偶爾，她還要請人扶著去。她有一個女兒，未曾嫁人，是退休的小學教師，脾氣古怪，母女倆的感情不融洽。每次去清沁堂，她總由遠房姪子陪。她有許多遠房姪子。「文化革命」開始後，清沁堂，她去不成了。不久，她也死了。

我記得老婆婆會唱很多的歌，哼哼哈哈的，歌詞聽不清，調頭好像變化不多。最近這兩年，我在家門口常能看見一個老頭，神態自如，紅光滿面，疾步如飛，大聲地如入無人之境地反反覆覆地唱一句歌。外甥女說那人是精神病，母親也這麼說。我卻以為並

不盡然。仔細聽，那一句的歌詞，我似乎熟悉。一年前，因為病得寂寞、無聊和不耐煩，我拐著腿去重新開放的清沁堂，走進那幢紅牆、尖頂、大鐵門、嵌有紅綠窗玻璃的大房子，撲面就是一片熾熱、嘹亮、忘我的歌聲。是它。剎那間，我被感動了。我想起了已別我二十多年的婆婆婆和她唱歌時的那副莊嚴的神態。我輕聲向身旁一位留著長髮的男青年詢問：「這是什麼歌？」男青年正忘情地唱著。他沒有因為我的打攪而生氣，友善地微笑著告訴我：「讚美詩」。我記住了。後來，我在清沁堂的辦公室裡買了一本。綿薄的黃紙上，鉛印著一首首詩，沒有樂譜，我學不會，就隨便丟了。後來，我沒有常去清沁堂。我那日趨僵直的關節，並未因去而見好轉。據說耶穌像觀世音一樣大慈大悲，他不肯賜福的人，皆因那人品質有問題。我何必再到教堂裡去懷疑自己有罪呢？

「老公公呢？」那天，瞋眈中，我聽見一個拎馬桶的女人問老婆婆。我至今記得老公公的長相。我微睜開眼，見老婆婆隨隨便便地指指天空。湛藍的蒼穹，有幾朵優閒的白雲飄逸。老婆婆見她不解，又悄悄地帶著一絲神祕地說：「放鬆去了……」放鬆、放鬆是什麼意思？等那人走後，我問老婆婆。她的嘴一癢，用那多皺紋的老臉湊向我，看了我好久好久，才顫顫地：「做人苦啊……」

做人苦，苦似乎還有盡頭，那就是「放鬆」。當即，我下意識地撫一撫還在隱隱作痛的胳膊，忽然感到了一種朦朦朧朧的輕鬆感，並且莫名其妙地輕鬆了好長一段時間。

解放前，我家這排房子被認為是風水寶地。房子對面，是赫赫有名的徐光啓的故居。原先有九幢，俗稱九間樓，現在只有七幢了。二樓間，有一排飛檐。據說是典型的明代建築。一九八三年，紀念徐氏逝世三百五十週年，電視臺、報社、博物館一批批的派人來。他們在九間樓前的空地上豎一塊石頭。豎石頭的那天，副市長也來了。轎車把整條馬路都塞滿了。在沒有豎石頭前，九間樓實在沒什麼驚人之處，唯一留存下來的那扇雕花木窗，一九五八年房屋大修時被拆除了。樓內的格局，更是七零八落，連接九幢房的長廊，不知在哪年哪月被哪些人一一隔斷了。豎了石頭以後，它也依然故我。我家這一排屬於高平房，都是店面。從西數過去：餛飩店、雜貨店、南貨店、棉花店、箍桶店、剃頭店、洗衣坊……，公私合營前後，這些店面差不多都關了門，只剩下隔壁的南貨店。于家伯伯過去是南貨店的老闆，現在是店裡的職工。鄰居們喊他：「于先生」，而我喊他「于家伯伯」。他是阿文的爸爸。

一天，又一次發作，是左肩關節。那痛，像關節腔裡插了把利刃——不，不像利刃。刀子的味道，我嘗過——像被人狠命塞進一團回絲，脹痛，一跳一跳的，不能平躺，不躺又睏得要死，因此只能穿件薄薄的襯衫忽而躺下，忽而坐起，一分鐘更換一個姿勢。臘月裡的天氣，難忍啊。拉線開關的膠木「的子」被我咬碎了，長長的拉線，被我一節一節咬斷了。如果可以放聲大哭，我哭啞嗓子在所不惜，可是，辛勞了一天的母親正

在我腳後跟熟睡。我努力躺下，試著熬那難熬的疼痛。我編織故事，讓依稀記得的童話裡的人物紛紛登臺。他們來了，不忍心看我痛苦，露了露臉，即紛紛逃走。我又坐了起來。木牀吱吱作響，微微搖晃。母親仰起頭，睜著惺忪的眼，疲乏地問：「要不，去看一次？」我低垂著頭——痛的時候，唯有把頭顱深深埋在胸前，才好過些。有很長一段時間，我總懷著一種負罪感。為什麼在我深深垂下頭顱的那一刻，疼痛才減輕些呢？我搖搖頭，精力被巨痛消耗完了，說話已成爲額外的負擔。燈又滅了。我努力不使自己晃動。夜又歸於寧靜。可是，我的心怎麼也平靜不下來，我忽然想到有錢的好處。如果，此刻，我有一百元錢（多麼大的一筆數字），我就去喊一輛轎車，讓母親和我，坐上轎車，直奔醫院，如果有一千元錢（幾乎是不可能的天文數字），我就去住醫院，請一位看護，母親樂意，就讓她每星期來看我一次好了……是啊，錢，等我長大了，第一件事，就去賺錢，賺遍世界上的錢，包下整座醫院。讓所有像我一樣的人，都能住進醫院……可是，現在母親的錢，已經用得差不多了。一個月兩三次去醫院，再多的錢也要用完的。醫院的路，看來行不通，我應該走另一條路。「放鬆」，倒是條捷徑。我輕輕推開被子，輕輕坐到牀沿。牀邊那只沒有抽屜的抽屜洞裡，是母親放藥的地方。母親每夜要吞安眠藥。我從抽屜洞裡，抓出一把紙藥袋。哪一袋是我需要的呢？我爲難。萬一吞下的是維生素什麼的呢？我去摸開關的拉線，拉線被我咬得很短了。「啪」，燈亮了，

母親也醒了。看著母親奇異、驚慌甚至略帶埋怨的目光，我心裡慌張，差點向她坦白的祕密。於是我哭了，微微顫抖。

「唉，熬不過了！」母親嘆息著，起身穿衣。我瞄了桌上的鬧鐘一眼，指針正指向三點。照例，我又推辭了一番，不願去。母親不與我囉嗦，替我穿起了衣服。住在閣樓上的大姐和哥哥被叫醒了。大姐拉開了門，門外寒風呼嘯。她去敲隔壁于家的門。約過了半小時，大姐回來了，手裡拿著黃魚車的鑰匙。奇怪，我不覺得痛了。鑰匙似乎能止痛，我等了一夜，似乎等的就是它。

推開門，胖墩墩的于家伯伯披件棉襖，正在調車頭。那車，是南貨店裡的。他邊將車尾靠向我們，邊嘀咕著：「作孽啊，小小年紀……」一副菩薩相。他伸出肥厚的手，托住我的右胳膊，把我輕輕托上車。他爲我拉拉帽子，讓海夫絨的那一面裹住我的臉頰。隱約的星光下，我見他怔怔地看著我。大姐騎上車，母親和哥哥用他們的軀體圍著我。我們向漆黑的、寒風獵獵的街的盡頭馳去。車過了五、六米，我回過頭：在我家門口，在那排不太高的平房下，有個臃腫的身影默默地佇立著。

我彷彿預感到什麼。于家伯伯那套動作裡缺少了某些東西。往常，他拉車來，扶我上車，總要送我去醫院，被我母親婉言謝絕後，他準會問：「鈔票夠嗎？多帶些，方便……」要強的母親，在萬不得已的情況下，也會向他借一些。但是，到了發工資，哪怕

再晚，也要敲開他家的門，把錢還給他。老輩的人，彼此之間是十分了解的，尤其像他們這些從小本經營中熬出來的人。

于家伯伯年輕的時候，據說十分巴結。他先是在十六鋪那家大南貨店學生意，後來，賺了錢，選了這間朝南的店面，開了另兩間開的南貨店。正當他生意做得火紅，解放了。大合作那年，他店裡派來一個年紀輕輕的經理。那經理長著滿臉的絡腮鬍子。于家伯伯把阿鬍子當大領導。要不是那個愛哭的阿文，于家伯伯和阿鬍子定會非常融洽地一直相處下去。

阿文似乎不會用語言、動作來表達自己的感情、主張和要求。八、九歲的男孩，大哭三六九，小哭天天有，邊哭，邊跺地板。他的哭，還不易被制住。有一次，他竟斷斷續續哭了六小時。阿鬍子的涵養應該說是極深厚的，他竟然能夠在這往往是突發的驚心動魄的哭鬧聲中做到銀貨兩訖，一絲不差，只有當自己心情欠佳時，才會略皺眉頭，輕聲地問：「老于，阿文今天怎麼啦？」「嘿嘿，沒事，沒事，什麼事也沒有，他，他就喜歡作爹作娘……」于家伯伯賠上笑臉，略帶歉意地向阿鬍子解釋。阿鬍子意味深長地點點頭。於是，于家伯伯笑笑，轉身向店堂後走去。一陣悶雷似的樓板滾動聲後，阿文呼救命似地喊了起來。我知道，于家伯伯是從來不打小孩的。母親打我打狠了，我總會想起他。那些年，我是多麼羨慕阿文啊。不一會，阿文的哭停了，又過一會，于家伯伯

胖胖的臉上掛著微笑，從後面走出。再過一會，眼睛紅腫、臉上皺出「蘿蔔絲」的阿文也抽抽嗒嗒地從夾弄裡出來，手裡拿著張一元或五元的鈔票，兜到店堂前，在阿鬍子手裡買包蜜餞、鹹橄欖、山楂片什麼的……這時，于家伯伯總要用眼梢偷偷地瞄一眼阿鬍子的臉色。

那天去醫院，滴注了一整天的點滴，打了針阿托品，到次日晚上我們才回家。大姐讓我坐在自行車的書包架上。父親多年不用的「老坦克」，鏈條早沒有了，它不能騎，但推人還是很有用的。母親跟在我們後面，我們慢慢地在濃濃的夜色裡行進。經過一整天的折騰，我疲乏得很。我用右手抱住車座墊，合上了澀重的眼皮。車胎是破的，凸出的部分滾在平滑的柏油馬路上，很有節奏地發出格格楞楞的聲音。那聲響，很耐聽，像搖籃曲。柏油路走盡了，破裂的車胎開始在蛋格路上跳躍。肩膀感到了一陣陣的牽痛，我努力克制，離家不遠了。隱隱約約，我聽見母親驚異的聲音：「咦，門口怎麼這麼多人，出了什麼事了？」那年月，每個人的神經都格外脆弱，尤其像我們這樣的家庭，幾乎像一只已有裂縫的玻璃杯。我忙睜開眼。我家門口圍著十幾個人。那時約八點，一個寒冷的冬夜。

大姐和母親加快了步伐，大姐緊張得龍頭也把不穩了。人羣圍著一輛由自行車改裝的、旁邊有個船形拖斗的收屍車。黑白相嵌的收屍車，車身上新刷的紅漆字「破四舊」，

立四新」，在慘淡的星光下顯得格外的怵目。我的汗毛聳起了，背脊上冒出了汗。母親拋下我們，慌慌張張直奔去……大姐抖索著不敢把車子推向家門。一陣驟起的令人心碎的哭聲從于家那條狹狹的夾弄傳出，在冷冽的夜空中擴散、震盪。哭聲擁著一個擔架。我呆住了。

「砰！」一個瓷器的東西摔在石階上，碎了。那車，在蛋格路上掙扎。船形的拖斗，隨著車的顛簸發出了嗚吱嗚吱的聲音。

于家伯伯是用他自己那根使用了幾十年的褲帶「放鬆」的。據說他屢次給阿文大票面的鈔票，有人向上反映了，中心店那幫造反奪權的青年藝徒便例行公事地將他叫去查問，他便因此自戕。我卻覺得，他是受不了阿文的哭，還有阿鬍子的鐵青的臉色，才死的。

于家伯伯死，我沒有流淚，只是全身心沈浸在一種若即若離的、空曠而又深邃的境界裡。這個境界一直深藏在我的心裡，並時常地出現。

于家伯伯以前常常對我母親說：「弟弟乖。」弟弟，是家裡人對我的暱稱。從我懂事起，人們就這麼喊了，以後從家裡流傳到社會。直到現在，我的上唇長滿了又粗又硬的鬍渣，比我年輕的老鄰居還在喊我「弟弟」。我家隔壁有位鄰居，當他還在孩提的時

候，他的母親就叫他「雄狼」，據說，他吮奶的勁道特別有力。他母親預見他是個好勞力，非常喜愛他，「雄狼雄狼」地喊，夾著讚賞的意思。後來，「雄狼」長大了，到了上海，那暱稱也被帶到了上海。他討老婆，老婆也跟著叫「雄狼」。「雄狼，吃飯了！」「雄狼，拎水去。」「嗯。」他輕輕應了聲，倒像兔子叫，按照愛人的吩咐去吃飯，去給水站拎水。那時，我剛懂事，聽人家「雄狼，雄狼」地叫，真擔心這個頭髮留得很長，乘涼的時候總是默默抽著勇士牌香菸的男人，會突然跳起來，給那些出言不遜的人一頓巴掌。然而，不用我擔心，「雄狼」的狼性似乎早已退化了。他見人家喊，不是默默地朝人家點點頭，就是向人遞上一支勇士菸，然後輕聲輕氣地和人家話家常。「雄狼」，是他的暱稱，但這種暱稱，我不喜歡。聽于家伯伯說我乖，母親總是答以一笑，無可奈何而又欣然。雖然在別人面前能夠如此平靜，可在人後，在不順心的時候，她便用手指狠戳我的額角罵我「討債鬼」。母親不順心的日子是很多的。

母親罵我「討債鬼」，其實有點不切實際。除了必不可省的醫藥費，我可以大言不慚地說，從一歲到我十八歲工作，我向她討過的零用錢，不足人民幣貳元錢。貳元錢，對於現在的我來說，哪裡算鈔票，我可以在二十四小時內，拿出多二十倍、二百倍、二千倍的數目。因為我知道鈔票在看病時的重要性，因此在身體還健康的時候，總準備著哪一天要去住醫院，要花大筆的錢……這幾乎成爲一種病態心理。我明明知道，那種擔